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文件

海科教字〔2022〕36号

关于印发《海南科技职业大学 2022 年秋季学期 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 2022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实施方案》经 2022—2023 学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执行。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

2022 年 8 月 24 日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 2022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海南省目前的疫情防控形势，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停课不停学、停课不停教”的教学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 2022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实施方案。

一、做好开学前的各项教学准备工作

各教学单位做好开学“教学五到位”的准备。美兰校区在 8 月 24 日前、云龙校区在 9 月 5 日前完成教师、教室（含机房及实训室等教学场所）、教材、教具耗材、课表等自查工作，保证美兰与云龙两个校区均能在 9 月 5 日为老生正常授课（线上）。

1. 两校区老生自 9 月 5 日起开始线上教学；

2. 两校区新生军训延后，自 9 月 15 日起开始线上教学。同时开展线上公共课、思政课等通识课教学，恢复线下授课时间视疫情防控形势另行通知。

二、开课形式——以线上授课为主

开课形式主要为“线上授课”的形式。各教学单位需做好“线上教学安排表”的准备，做到线上教学及时、无误。严格落实 2022 年秋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充分利用线上教学优势，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与学改革创新，教师开展线上教学，学生自主灵活学习。统筹利用各类优质教育教学

资源和教学平台(如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智慧教室直播、智慧树、智慧职教、超星、学堂在线等)开展线上教学活动。

(一) 组织实施好线上授课

1. 各授课教师因课制宜,有效利用各类线上资源平台和各类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采取多样化的方式开展线上教学,在保证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的前提下,方便学生自主灵活学习。授课教师应积极准备网络学习视频等教学资源,制定线上教学实施计划,规划在线答疑方式与安排等准备工作,同时将教学大纲、授课计划及辅助教学资料(课件、仿真软件、动画演示、知识点小视频、参考文档等)及时提供给学生,引导和辅助学生进行线上学习。

2. 辅导员应及时了解摸排学生线上学习存在的难处,安排专人及时收集信息,在线上授课之后了解班级学生线上学习情况,对因条件限制或特殊情况导致完全无法进行线上学习的学生,学生所在学院应尽力协助解决,协同课程主管教学单位做好学生到校后的补课预案。对个别因特殊情况某门课程无法完成在线直播学习的学生,授课教师应提前准备预案,如在课后通过QQ、微信、课程平台、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课程资料,引导学生自学并完成相应学习任务。

3. 教务处、网络信息中心负责为线上教学提供技术及服务支持,加强与学校合作平台方密切沟通,发布各类线上教学培训信

息，协助和指导教师解决线上教学的相关技术问题，做好线上教学的技术保障、服务协调工作。

（二）严格把控线上教学质量

1. 理论类课程教学要求

此处的理论类课程指教学任务中包含理论讲授学时或原计划以线下面授为主的课程。其授课教师应围绕课程教学大纲要求，重新规划课程线上（返校前）、线下（返校后）讲授的教学内容和学时分配，科学制定授课计划、过程考核方案和成绩评定方案。参照原教学任务课表时间、教学班级开展线上教学。

（1）慕课授课：教师可利用智慧树、智慧职教、超星、学堂在线等在线开放课程平台上现有的慕课资源或教师自己的慕课资源进行授课。因平台上的慕课资源有在线同步播放和回看等方式，建议教师结合本课程的要求和进度，合理选择课程资源，做好授课计划，组织和引导学生完成相应的学习任务。

（2）录播授课：教师提前发布学生学习计划、提前录制讲课视频或配语音解说的课件（PPT 课件或手写课件），并提供给学生（推荐上传至智慧树教学平台）；教师定时（一般应在课表时间，特殊情况在下课后与学生约定时间，但应避免与学生其它课程的学习时间冲突）开展线上答疑、讨论等，学生按要求完成学习任务。

（3）智慧教室直播/录播授课：教师定时（原计划课表时间），选择可进行直播功能的智慧教室在线授课，做好对智慧教室的

消毒工作，一人一间保证疫情期间不聚集。学生在线实时观看学习，一般应同步录制，具备回放功能。考虑到疫情期间各网络教学平台的直播与网络承受力，教师应做好相应的预案。

（4）其他方式：除上述三种方式之外，教师可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如借助电子邮件、微信、QQ、钉钉等其他互动工具，及时为学生提供学习材料、学习建议、学习指导，灵活开展教学。

2. 实践/实训课程教学要求

（1）实验及部分设计类课程：对于学生可自行在课后完成的实验/设计，编制实验/设计指导手册，制定详细的实验/设计要求，指导学生线下完成；对不适合在线教学、或需要在实验室才能完成的实验、设计类课程建议暂缓开课，推迟到学生正式返校后再开课。

（2）实习、实践、实训类课程开设时间视疫情防控形势另行通知，各相关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做好此类课程的调整预案。对目前已在外实习的学生，要协调实习单位切实做好学生的安全防护工作，安排专人进行管理和防护教育。

3. 体育课教学要求

公共课部体育教研室制定教学调整方案，授课教师可提供学习视频等资料，引导学生在有条件并确保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加强锻炼。

三、教学监督与考核评价

（一）为进一步提高学校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及水平，推

动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课堂高质量发展，真正达到“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的教学效果，学校开展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的视频课例评选活动。要求每个视频都是老师真实的课堂，以课程为单位，老生授课教师录制线上教学前3节课，每节课一个视频，共3个视频。新生授课教师录制线上教学前6节课，每节课1个视频，共6个视频。各学院组织学生通过问卷星的形式对老师的课堂进行评分选出优秀作品，优秀占比10%，最后将评选出的优秀作品上报教务处。

（二）授课教师在课程结束后填写线上授课情况反馈信息表，学校通过智慧树平台学生信息互动、学生课程评价、学生信息员的反馈、督导随机进入智慧树或腾讯会议等授课平台听取任课教师的直播课以及学生对知识点的掌握情况等多元评价方式予以线上教学课程考核。